



证券代码：002723

证券简称：小崧股份

公告编码：2026-067

## 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7月2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第七届董事会2名非独立董事和2名独立董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专门委员会成员。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 （一）第七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3名（包括职工代表董事1名），独立董事2名，具体成员如下：

非独立董事：刘凌爽先生（董事长）、徐驰先生、卢保山先生（职工代表董事、副董事长）；

独立董事：沈颖女士、赵信智先生。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公司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且包括1名会计专业人士，不存在连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且兼



任境内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均未超过三家；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公司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

上述董事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所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上述董事的简历详见附件。

## （二）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审计委员会：沈颖女士（召集人）、赵信智先生、刘凌爽先生；

提名委员会：赵信智先生（召集人）、沈颖女士、卢保山先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沈颖女士（召集人）、赵信智先生、徐驰先生；

战略委员会：赵信智先生（召集人）、沈颖女士、刘凌爽先生。

上述四个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的情况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凌爽先生同时担任董事长职务，是基于公司战略规划与日常经营管理需要作出的审慎合理安排，有助于提升经营决策的统筹效率与落地执行。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对董事长的职责权限作出清晰界定，公司董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依法独立行使经营管理权，确保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目前，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内部制衡与监督机制运行有效，不存在对公司独立性造成不利影响的情形。

## 四、其他说明

1、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彭国宇先生、蒋晖先生、温琳女士、方晓军先生、孙金云先生、宋晓刚先生、陈卫武先生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彭国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500,000股，蒋晖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00,000股，温琳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00,000股，方晓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0,000股，均为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售股；孙金云先生、宋晓刚先生、陈卫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上述人员不存在应



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2、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后，孟繁熙先生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但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孟繁熙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38,175股，其中1,000,000股为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售股。上述人员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3、上述人员所持股份将继续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进行股份管理。

4、公司向第六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任职期间为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 2、《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日



## 附件：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简历

**刘凌爽先生：**199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及硕士毕业于安格利亚鲁斯金大学。曾任北京朗玛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5年至今，任上海万晟天华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至今，任钟祥市颐福旅游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20年至今，任钟祥市济德医疗器械制造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21年至今，任上海万晟天华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1年至今，任北京汐瑶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5年4月至2026年3月，任上海万晟天华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5年7月至今，任上海聚源华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25年12月至今，任上海炎曦创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财务负责人。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刘凌爽先生及罗明华女士通过上海嘉晟时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30,737,862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除此之外，刘凌爽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所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目前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徐驰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律师。曾任云南省政府驻广州办事处干部；广东商务金融律师事务所律师；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山西侯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通力盛德（广州）咨询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通力教育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市思伟达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广州汇德盛沣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方纬科技有限公司、乐几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和山东米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深圳市米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现任广东信德盛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徐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系持股4.79%股东田野阳光的全权代理人（有效期至2026年12月31日）；除此之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所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目前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卢保山先生：**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于2018年5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采购总监、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副董事长、总经理。

截至目前，卢保山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1,780,0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所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目前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沈颖女士：**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分所高级审计师；京西重工财务



内控经理；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分所高级审计经理；互动通天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海银控股财务核算副总监；上海陞通半导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现任上海百趣生物医学科技有限公司高级财务总监；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沈颖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所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目前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赵信智先生：**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管理学学士，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山市森朗环装饰建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山市宝绿环境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山市小榄德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山市诚达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广东嘉美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副董事长；现任中山市菊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中山市微远创新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总经理；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赵信智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所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目前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



---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